

越秀区儿童医院康复治疗中心装修改造工程
施工总承包（第二次）

交易公告

建设单位：广州市越秀区儿童医院

招标代理机构：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

日 期：2018年9月

越秀区儿童医院康复治疗中心装修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 (第二次) 交易公告

经越发改函[2017]183号批准,并且本项目资金已落实,按广州市人民政府令
第143号规定, 广州市越秀区儿童医院 现通过网上随机抽取方式选定项目承包人。

一、项目名称: 越秀区儿童医院康复治疗中心装修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第二
次)

二、建设单位: 广州市越秀区儿童医院

联系人: 陆先生 联系电话: 020-83378752

招标代理机构: 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陈工 联系电话: 13570553661

设计单位: 广州黄埔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监督机构: 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办公室

监督电话: 020-37668900

三、建设地点: 越秀区惠福西路24号首层、二层、301及302物业

四、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装修改造越秀区儿童医院康复治疗中心。

2. 承包内容及规模: 按发包人提供的招标文件、全套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设计说明及补充说明,装修改造越秀区儿童医院康复治疗中心,设置康复科门诊、康复治疗区及康复治疗床位30张;建筑面积约1593.62平方米,增建污水处理等专项工程、改建室内走火梯、安装电梯、增建消防水池、加装消防系统及强排通风设施等,具体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3. 发包价: 3342603.07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为133636.55元,余泥渣土运输与排放费为16715.25元,暂列金额为244122.33元)。

4.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综合单价包干、项目措施费包干，按工程量清单、施工图及现场实际情况，进行施工图范围内发
包总价包干。

5. 2018 年 ____ 月 ____ 日计划开工，施工总工期：100 日历天。

保修期：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

6. 资金来源：区统筹及自筹资金

五、交易公告及报名时间：从 2018 年 9 月 9 日 00 时 00 分至 2018 年 9 月 25 日
23 时 59 分。

注：1. 交易公告发布截止时间与报名截止时间一致。

2. 交易公告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时，同时发布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发包价，发布交易公告的时间不得少于 3 个工作日。如建设单位需发布补充公告的，以最后发布的补充公告的时间起计算公告发布时间，因此导致交易时间发生变化的，需在补充公告中明确说明。

3. 承包意向有效期：90 日历天（从报名截止之日起）。

六、本公告及修改、补充材料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zggzy.cn/>) 发布，项目相关施工图纸、发包价及工程量清单等资料
请自行在网站上下载。

七、承包意向人合格条件：

（一）承包意向人已进入广州市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小额建设项目企业库。

（二）承包意向人按规定的格式及内容签署了《承包意向承诺函》。

（三）相关行政监督部门对不同类别项目承包人的要求条件：

A：市住建委：

1. 承包意向人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的人员要求为①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级别的注册建造师，并持有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类）或能够提供广

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打印页，或②具备建筑专业的小型项目负责人资格，并持有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或能够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打印页。（注：小型项目负责人需符合粤建市[2010]26 号文规定，专业以企业聘书上所聘专业为准，如聘书中专业未明确，以小型负责人培训合格证或小型负责人继续教育培训合格证中的专业为准。）

2. 专职安全人员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 类），项目负责人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

八、网上随机抽取时间及地点

（一）网上随机抽取时间：公告结束后第 1 个工作日。出现网络中断的，可以顺延 1 个工作日。

（二）网上随机抽取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小额项目交易系统。

（三）网上随机抽取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交易公告、澄清公告等相关信息。

九、承包候选人选取方式：

（一）报名登记的承包意向人达到 3 家以上的，以网上随机抽取方式从报名单位中依次选取第一、第二和第三承包候选人；

（二）报名登记的承包意向人只有 2 家的，以网上随机抽取方式从报名单位中依次选取第一、第二承包候选人；

（三）报名登记的承包意向人只有 1 家的，可以直接确定其为承包候选人。

十、网上随机抽取结果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示，公开接受监督。

十一、承包意向人或者利害关系人对公告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公告结束前向建设单位提出书面意见。建设单位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予以书面答复；书面答复前，应当暂停小额建设项目的交易活动。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市越秀区儿童医院

异议受理电话：020-83192966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大南路 130 号

十二、建设单位不集中组织现场踏勘，承包意向人可自行踏勘，现场详细地址：越秀区惠福西路 24 号首层、二层、301 及 302 物业，自交易公告发布之日起具备现场踏勘条件。

十三、建设单位开展小额建设工程交易活动时，应当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站 (<http://www.gzggzy.cn/>) 小额项目交易系统填写工程项目申请，附件上传项目的审批、核准资料或者项目建设单位出具的证明文件、工程发包价及预算情况和交易公告(注：交易公告需要上传一份 word 版本，一份加盖建设单位公章的 PDF 版本。以上附件均无需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另交纸质材料)。

附件：承包意向承诺函

附件

承包意向承诺函

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广州市越秀区儿童医院：

一、本公司已详细了解了建设单位发布的越秀区儿童医院康复治疗中心装修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第二次）交易公告及有关附件，并无异议。

二、本公司承包意向在交易公告规定的有效期内有效，并受此约束。如建设单位需延长交易有效期的，本公司同意延长。如在有效期内撤回交易意向或放弃承包资格不与建设单位签订合同的，建设单位有权要求本公司对所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

三、如获得承包资格，本公司将承诺按交易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及质量要求完成并移交本项目。

四、本公司就参加本项目交易工作，作出以下郑重承诺：

1. 本公司报名信息及提供的材料都是真实有效的。

2. 本公司在本项目交易中不给其他单位挂靠，不转让交易资格，不向建设单位、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有关人员行贿。

3. 本公司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没有处于被行政主管部门取消交易资格的处罚期内；没有行政主管部门已书面认定的重大项目质量问题；在报名截止时间前两年，本公司在广州市人民检察院行贿犯罪档案中没有犯罪记录。

4. 严格遵守建设项目余泥渣土运输与排放管理制度，执行“一不准进、三不准出”规定，选择合法的余泥渣土运输单位及排放点。如违反建设项目余泥渣土运输与排放管理制度，将自愿接受通报批评，记录不良行为。

5. 本公司及其有隶属关系的机构没有参加本项目的设计、前期工作、交易文件编写、监理工作，与承担本交易项目监理业务的单位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6. 本公司获得承包资格后将按照我市有关劳务规定执行。

7. 本公司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及安全员没有在其它在建项目中任职。

8. 本公司获得承包资格后不无故放弃承包资格。

9. 本公司在建设工程发包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与建设单位签订书面合同。

10. 本公司认真研究了交易公告的有关规则，充分考虑了因其他承包意向人资格变动对随机抽取结果产生的影响，并接受此次随机抽取结果。

如经查实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并同意监督部门做退出小额企业库处理。

承包意向人：

年 月 日